

2012 年度深圳市科学技术奖（青年科技奖） 申报指南

一、申报人须认真阅读《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（深府〔2012〕126号）和《深圳市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奖评审操作规程》（深科协〔2013〕17号）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申报人年龄：申报人出生日期为 1976 年 12 月 31 日后。

三、申报人必须由推荐单位推荐，推荐单位为区科协或市级科技类社会组织。推荐单位必须保证申报人的质量，按照表格要求出具不少于 50 字的推荐理由及意见，没有推荐理由的视为无效推荐。

四、申报必须以独立法人单位申报。对于无单位的个人申报者须有单位推荐，由推荐单位注册申报。在申报材料里应注明个人和申报单位之间的关系。

五、附件中申报人所获得的知识产权必须是在受理时已授权的、论文必须是已经公开发表的。论文的“他引”材料需权威部门出具。与申报人无关的，或还未获得授权的或未公开发表的论文均视为无效材料。

六、申报书中单位名称前后必须一致（如申报单位、产权材料、财务报表、公章等），不一致的须说明原因。

七、为了便于阅读，请申报人在申报书封二自行增加内容详细目录。

八、受理窗口不承担对申报材料的形式审查的责任，请各申报单位自行审查，严格把关。

九、为保证科技奖励的严肃性，所填报材料，一经提交后不得进行增减和更改。

十、所有申报材料不退还，请各申报单位（个人）自行备份留底。

十一、申报步骤：

登录“深圳市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奖申报系统”，网址：www.szsta.org“青年科技奖申报系统”或<http://system.szsta.org>。

1、申报准备：申报单位须通过申报系统进行单位信息注册。注册成功后使用单位用户（每个单位只有一个单位用户）登录系统，通过“修改单位信息”功能完善单位信息，通过“申报人管理”为申报人（本申报人必须是本次青年奖的候选人）进行帐号注册。

2、表格填报：申报人从单位用户处申报获取使用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后，须先通过“修改个人信息”功能完善申报人信息。然后选择“填写申报书”进行项目填报；填报完成检查无误后，提交到单位用户。（系统提供生成和打印 PDF 申报文档《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青年科技奖申报书（2012 年度）》（以下简称：《申报书》）草稿功能）。

3、单位审核：单位用户登录系统对《申报书》信息进行核对与审查。确认无误后，提交到管理单位（市科协）。

4、管理单位(市科协)审核：待管理单位审核通过后，申报单位方可打印正式纸质申报资料（《申报书》和附件装订成册）并加盖公章、完成签名及请推荐单位填写推荐意见并盖章等手续。

5、本系统也可用单位用户不需新增帐号，直接“新增申报人”（本申报人必须是本次青年奖的候选人）完成整个申报的填写及提交的全部流程。（本方法只建议规模较小的申报单位使用）

注意：已经在系统里注册过用户的不需再注册，直接申报即可。本系统使用组织机构代码号为识别信息，已注册过的用户如需找回账号及密码请使用“忘记密码”功能或联系系统技术支持电话：26712272。

十二、材料装订要求：

1、申报材料包括《申报书》和附件合并装订，所有书面材料用 A4 纸双面打印/复印，不需另加封面，采用胶装。附件需打印清单目录按申报说明中要求提交的申报材料顺序装订于《申报书》后面，并与《申报书》编上目录和连续页码（可手编页码），一式三份。

2、请各申报单位按规定的时间报送材料，逾期系统将关闭，不予受理。请掌握好申报时间，充分考虑到网络拥堵问题，尽量提早申报，不要集中在临近截止时递交申报材料。

十三、受理网址和地点：

1、登录“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青年科技奖申报系统”，网址：www.szsta.org“青年科技奖申报系统”或<http://system.szsta.org>。

2、书面材料受理地点：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1 号科技大厦 8 楼 815A 室。

十四、受理时间：

1、网络填报受理时间为 2013 年 5 月 14 日—2013 年 5 月 31 日 18: 00。请各单位于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材料的提交打印工作。

2、书面材料受理时间为 2013 年 5 月 14 日—2013 年 6 月 3 日 17: 00。

十六、联系电话

网络系统技术支持： 26712272

申报业务咨询：83699136， 83671718

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13年5月13日